



- 4、甲方有权在乙方完不成销售任务的情况下终止乙方经销权。
- 5、甲方若无故停止供货，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责任。

乙方：

- 1、在协议产品的经营活动中，乙方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执行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要求。
- 2、乙方开发本地区销售业务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3、为了更默契地合作，乙方应定期向甲方书面汇报销售情况（每月一次）。
- 4、乙方不得将甲方产品复制后出售，不得以其他产品假冒甲方产品出售，不得以低于甲方规定的市场底价出售，如违反，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经销权。
- 5、未经甲方书面授权，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经销区域以外的任何区域进行招商，如违反，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经销权。
- 6、乙方不得有影响甲方形象或利益的行为，否则需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或影响本产品销售的责任负责。
- 7、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销售与甲方同类或相似的产品，如违反，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经销权。

七、货款结算：

货款结算方式为月结，每月 10 日为对账日，每月 25 号之前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当月的账需在次月 15 日之前全部对清楚，本月的所有货款，乙方必须在次月 30 日之前，全额汇入甲方指定的帐号。对账凭据及时间以甲方发给乙方的发货单为准（未结清的发货单均为乙方欠甲方的货款）。

八、发货及运输：

- 1、乙方每次订货需提前 7 天报计划给甲方，在没有现货的情况下，甲方在收到订单后 7 个工作日内安排货源发货（特殊情况除外）。
- 2、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，货物运输出现索赔情况的过程中，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，理赔受益归甲方；乙方在收货时应认真检查，如发现破损情况，应要求承运部门出具证明并向运输部门索赔、并把处理意见反馈给甲方。

九、质量要求验收标准，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

- 1、按厂方标准，如有质量问题，甲方负责实行三包（不包括运输过程及人为造成的损坏）。如因质量问题更换产品，需先退后补，保修期限为 12 个月，退货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- 2、甲方应免费提供一般的易损配件，部分配件需要收取相应的成本费；乙方需将不良品退回。
- 3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：按样品验收，整批货物异议期限为 20 天，需书面提出。
- 4、如贵公司对我司产品的款式、质量有任何意见或建议的话，可直接与我司技术部徐工联系，我司将不胜感激，联系电话：18967289538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



- 1、乙方在经销甲方产品过程中应守法经营，如有违法经营行为，其造成的经济损失、刑事责任由乙方自负。
- 2、双方严格遵守以上条款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除遇不可抗拒因素的情况外，违约方应按条款规定承担全部责任，（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、禁运、国家政策及战争等本协议当事人不可预见其发生的结果）。

十一、 争议及裁决：双方的一切争议与纠纷，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商议无效，双方均可向所在地法院申诉。

十二、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。

十三、 本合同一式二份（每份三页）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订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德清杰锋电气有限公司
地址：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新市镇
梅林村西柏圩 18 号

乙方： _____
地址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签章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签章： _____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